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出席國際會議)

出席「2017 年全球服務業高峰會」
出國報告書

服務機關：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姓名職稱：陳郁淇 科長

派赴國家：美國華府

出國期間：106 年 10 月 16 日至 10 月 20 日

報告日期：106 年 10 月 25 日

摘要

「2017 年全球服務業高峰會」於 10 月 17 至 18 日在美國華府舉行，由美國服務業聯盟(Coalition of Service Industries, CSI)主辦，邀請各國經貿及服務業部門之業者、公協會及官員近 200 人與會。我國台灣服務業聯盟協會自 2007 年起即積極參與該聯盟活動，並偕同國內相關單位出席高峰會。

本年會議主題為「制定成長計畫」(Charting the Course for Growth)，議程討論項目包括與服務業相關之製造業及農業、多邊服務貿易之合作、英國脫歐後英美關係、數位貿易與微中小企業、亞太地區競爭力策略、北美自由貿易協定及後續展望。另邀請 WTO 秘書長 Mr. Roberto Azevêdo 及美國商務部長 Mr. Wilbur Ross 分別於開幕及閉幕致詞。

高峰會主要目的在於加強聯盟成員及業者對於服務業相關議題之認識，透過討論及分享爭取共識，並推動有利於服務業發展的經貿政策，排除服務業貿易的障礙。會議受邀講者及與會人員皆為各國在經貿及服務業部門之官員或重要業界代表人物，參與此會議有助於取得對當前國際經貿服務業相關議題之第一手資訊，並藉此會議平臺加強與主要貿易夥伴之政府及產業界互動與合作，促進雙方實質經貿關係並提升我國國際參與之能見度。

目 錄

壹、	會議時間	3
貳、	會議地點.....	3
參、	會議目的.....	3
肆、	會議議程及我國出席人員	3
伍、	會議過程.....	4
一、	10月19日全球服務業高峰會.....	4
二、	10月18日全球服務業高峰會圓桌會議.....	9
陸、	心得及建議事項.....	10

壹、 會議時間

106 年 10 月 17 日至 18 日

貳、 會議地點

美國華府 Grand Hyatt Hotel 及 Microsoft 大樓。

參、 會議目的

高峰會主要目的在於加強聯盟成員及業者對於服務業相關議題之認識，透過討論及分享爭取共識，並推動有利於服務業發展的經貿政策，排除服務業貿易的障礙。會議受邀講者及與會人員皆為各國在經貿及服務業部門之官員或重要業界代表人物，參與此會議有助於取得對當前國際經貿服務業相關議題之第一手資訊，並藉此會議平臺加強與主要貿易夥伴之政府及產業界互動與合作，促進雙方實質經貿關係並提升我國國際參與之能見度。

肆、 會議議程及我國出席人員

日期	時間	會議名稱	我國出席人員
10 月 17 日 (星期三)	8:00- 18:00	2017 全球服務業高峰會 (Global Services Summit 2017)	貿易局多邊貿易組陳科 長郁淇、台灣服務業聯盟 協會蘇秘書長美華、顧問 彭惠筠律師、商業發展研 究院黃所長兆仁、駐美代 表處經濟組王秘書鎮宇
10 月 18 日 (星期四)	8:30- 15:00	全球服務業高峰會圓桌 會議 (Global Services Summit Roundtable)	同上

伍、 會議過程

一、 10 月 19 日全球服務業高峰會

本年會議主題為「制定成長計畫」(Charting the Course for Growth)，議程討論項目包括與服務業相關之製造業及農業、多邊服務貿易之合作、英國脫歐後英美關係、數位貿易與微中小企業、亞太地區競爭力策略、北美自由貿易協定及後續展望。另邀請 WTO 秘書長 Mr. Roberto Azevêdo 及美國商務部長 Mr. Wilbur Ross 分別於開幕及閉幕致詞。本次全球服務業高峰會參加人員包括各國服務業官員及重要服務業公協會及業者者近 200 人，會議要點如下：

(一) 服務業相關之製造業與農業

1. 大數據、人工智慧、雲端運算及物聯網之發展，促使製造業及農業與服務業更緊密的結合。以飛機引擎為例，透過千餘種感應裝置，可即時顯示引擎運作情形、燃油效率、遠端檢測維修等。農業的應用如：透過定位系統、氣候及土壤資訊、生長紀錄等可判斷肥料用量、使用範圍及規劃隔年種植計畫，以提高產量及種植效率。
2. 新型態的服務業被廣泛應用主因為供應鏈全球布局、改善效率及強化與顧客的關係(如:個人化及客製化)。
3. 傳統貿易統計低估服務貿易對出口的貢獻，多數已開發國家服務業占 GDP 比重約 2/3，但服務貿易出口約僅 1/4。若按 OECD-WTO 附加價值(TiVA)統計，歐盟服務貿易出口為 51%，美國為 55%。貿易政策的談判應多聚焦於服務貿易。業者盼服務貿易協定(TiSA)及跨大西洋貿易投資夥伴協定(TTIP)儘速復談，並可將太平洋夥伴協定(TPP)的電子商務章納入 TiSA 及北美自由貿易協定(NAFTA)。

4. 美國業者 Verizon 以營運物聯網為例，網路平台(network)、數據(data)及應用(application)為 3 大面向，呼籲政府勿過度規管而影響產業創新，亦強調資料跨境自由流動對於物聯網的重要性。
5. 歐洲服務業論壇與會者表示，資料跨境自由流動最大的爭議為資料隱私保護，歐盟認為資料隱私為基本人權，不應有例外。歐盟境內主要來自法國、斯洛維尼亞及希臘之非政府組織極力反對資料跨境自由流動，影響相關貿易協定談判(如：TiSA 及 TTIP)。

(二) WTO 秘書長 Mr. Roberto Azevêdo 專題演講

1. 服務業與生活息息相關，依據世界銀行統計，自 1970 至 2012 年，農業就業人口減少 50%，而服務業就業人口增加 50%，顯示服務業對於經濟成長及就業貢獻良多。
2. WTO 是全球唯一制定貿易規則的機構，強調透明、可預測及非歧視性的貿易規則。目前討論較具進展的議題為：服務業國內規章、電子商務、漁業補貼、協助中小企業等。第 11 屆貿易部長會議(MC11)盼能有指標性的成果，但取決於會員能否展現彈性。
3. 促進經濟成長及創造就業為 WTO 的發展目標，此須業者的支持與參與，如:MC11 同時舉辦之企業高峰會，盼業者多提供企業觀點，以強化公私夥伴關係。
4. 現場提問包含服務業談判前景、國內規章目前進展、WTO 如何改善運作效率及秘書長角色，A 秘書長復以，服務業未若農業或非農產品市場進入談判可使用單一模式或公式，承諾表雖然複雜，但也提供彈性，需聚焦於特定領域則成果可期。國內規章討論熱烈但並非所有會員都準備好，如何達成所有會員的共識需有創意，也需給予彈性。至於改善 WTO 運作效率的重點仍在於彈性的安排，此係貿易便捷化協定完成談判的成功因素，透過 A、B、C 三種執行模式由會員自行決定獲得共識。另 WTO 秘書長的職責為提供資訊及非正式的建議，協

助會員找出解決方案，運作上以會員共識為主，非由秘書長擔任主導角色。

(三) 多邊服務貿易之合作

1. 阿根廷駐 WTO 大使 Hector Marcelo Cima 表示，WTO 目前有 164 個會員，議題的推動模式如：多邊化(是否強制性、是否 MFN)或複邊化(如何制定關鍵多數)等需以彈性為原則。此外，議題的推動除了說明 what 及 how，更應著重 why 及議題推動者(如:議題之友 Group of friends on...)，方能有所成果，目前對於 MC11 的多邊化成果不表樂觀。
2. 哥斯大黎加駐 WTO 大使 Alvaro Cedeño Molinari 表示，電子商務發展之友(Friends of E-Commerce for Development)已於 2017 年 4 月提出電商發展路徑圖，強調基礎建設、物流、線上付款、消費者及隱私法規、中小企業融資等，此係開發中及低度開發國家之關切，不應排除任何會員，但也不勉強所有會員接受。面對 MC11 並不期待有多邊成果或展開複邊談判。目前 WTO 面臨的主要問題在於遠離經貿現狀，如：電商議題為業者所需，但自 1998 年討論至今，進展有限。
3. WTO 服務貿易處前處長 Mr. Hamid Mamdouh 表示，服務貿易自 1980 年代後期展開談判以來，即從業者(特別是美國服務業聯盟)獲得許多建議。對於電商議題，WTO 可從政府層次的法規面向著手處理跨境資料傳輸的議題，並檢視 WTO 現有規範及待補充的面向。以過去電信附則的運作為例，先由 60 多個會員開始，透過法規革新促成電信產業蓬勃發展，最終使得開發中國家及中小企業均受惠。

(四) 英國脫歐後之英美關係發展

1. 英國脫歐談判已提出 2 年過渡期及 2021 年前不會有實質改變之原則，此傳達了穩定及持續發展的基礎。英國應發展與歐盟全面及高度開放

的協定，特別是在勞動市場、智慧財產權、專業人士之移動及相互承認、金融及運輸等議題。服務貿易將是最大受惠者。

2. 英國與歐盟的合作，更須著重與法國及德國的關係，此三方之政治意願最重要，應再觀察德國梅克爾總理新任期內閣成立後之態度。
3. 對美國而言，最佳的狀況為英國與歐盟間的高度市場開放標準也適用美國，英美間正就新議題進行討論，但尚未達範圍界定(scoping)階段。
4. 現場提問英國在過渡階段對於資料跨境自由流動及資訊設備在地化之看法，與會者表示，仍須視過度協定的內容而定，整體而言，美國與英國對於資料隱私觀點一致(like minded)，雙方業者應加強互動及合作。

(五) 數位貿易與微中小企業

1. Visa 及 eBay 以微廣告影片說明數位經濟對中小企業帶來的變革。數位平台成本低且觸及全球，一般中小企業僅需花費 5,000 美元即可進行電子商務。
2. UPS 業務涵蓋 220 個國家，對於電子商務的政策須更透明及可預測性，未來將持續投入於電子化相關服務。
3. 與會業者建議政府單位應避免操控科技的發展、強化關務程序的效率、開放資訊跨境流通。

(六) 亞太地區競爭力策略

1. 中國大陸面臨潛在財政問題，需進行全面性結構改革。目前在保險及投資銀行雖有小幅開放，但整體服務業仍須進一步開放市場，方能促進未來的經濟增長。美國總統川普與習近平主席將於 106 年 11 月會談，可能提及雙方貿易逆差、智慧財產權等問題。

2. 印度相較於中國大陸在政策上較為透明，但仍存有貪腐問題。目前該國總理的改革作為，短期將有負面影響，但長期來看將有助經濟發展，加以印度技術型勞工素質較高，未來將在全球經濟扮演要角。
3. 日本經濟政策以多邊為重，美日雙邊的共同利益在於區域安全(北韓問題)、數位貿易、服務業及智慧財產權。
4. APEC 為亞太地區唯一將企業參與納入運作機制(即企業諮詢委員會 ABAC)的論壇。服務業、數位經濟、跨境電商等均為業者所關切，樂見 APEC 已有服務業競爭力及網路經濟路徑圖。另呼籲美國利用 APEC 結合志同道合的會員體採單邊自由化或堆積木等方式逐步推動相關議題。

(七) 北美自由貿易協定及後續展望

1. NAFTA 造福美國服務業者，如：運輸、保險及銀行業，服務貿易出口近 8 成為加拿大及墨西哥，長期享有順差。重啟談判雖能將 NAFTA 擴大至數位貿易、原始碼保護、金融服務業等議題，但不應將原有的承諾倒退，如：原產地提高至 50%。業者盼談判結果不要造成任何傷害(do no harm)，且需具執行性(enforceable)。
2. 退出 NAFTA 則為不智之舉，如：美國目前在墨西哥已有許多投資，墨西哥非政府採購協定(GPA)成員，倘美國退出，將影響美商在墨國的投資。
3. 對於 NAFTA 重啟談判的成果，目前看來在金融、電子商務、電信、跨境電商等議題將具備現代化的條款可作為未來談判的最佳範例，但原產地標準、政府採購協定、不具約束性的投資人與地主國爭端解決機制(ISDS)及 5 年落日條款將對未來的協定造成負面影響。

(八) 美國商務部長 Mr. Wilbur Ross 閉幕致詞

1. 美國商務部長 Mr. Wilbur Ross 表示，數據跨境自由流動及禁止儲存設施本地化的措施應適用所有行業。

2. 美國透過 APEC 跨境隱私規則（CBPR）及英美隱私盾協議等建立安全可信的網路環境（謹註：僅提及已加入及已申請 CBPR 的國家，未提及我國已表達加入之意願）。另已完成英美隱私盾協議實施滿 1 年之檢視。
3. 印度對於電子支付、中國大陸網路限制及在地化等措施影響美商的服務提供，間接也使製造業受限。該部將持續關注各國相關措施是否對美國之供應鏈及出口造成障礙。

二、10 月 18 日全球服務業高峰會圓桌會議

本次圓桌會議(Roundtable) 由美國服務業聯盟在 Microsoft 大樓舉辦，採邀請制，計有日本、英國、歐洲、美國及我國產業公協會代表、美國貿易代表署（USTR）官員、美國跨國企業等約 20 餘人與會。討論議題包含 WTO 電子商務及國內規章提案討論現況及 Dr. Peter Cowhey 透過新書「Digital DNA」分享數位經濟網路治理觀點，會議重點如下：

（一）WTO 電子商務及提案

1. WTO 服務貿易處前處長 Mr. Hamid Mamdouh 說明電子商務及國內規章目前提案要點，MC11 的最佳情境為就電子商務之談判程序性提案做出決定並將哥斯大黎加提案納入談判範圍，另採認國內規章的規範文件。
2. USTR 官員表示，目前不期待透過 WTO 談判建立規則，而是提出數位經濟之政府行為原則，如：數據跨境自由流動、禁止儲存設施本地化、不要求提供軟體原始碼、不以行政干預技術發展等。
3. 我國與會人員發言表示支持多邊貿易體系為我國一貫立場，期盼電子商務能成為 MC11 的成果之一，並詢問 M 前處長倘若成立工作小組進行談判，現有電子商務工作計畫之討論是否仍維持。M 前處長表

示，工作計畫係討論 WTO 條文與電子商務之貿易相關或跨領域的議題，兩者性質不同。

(二) Dr. Peter Cowhey 新書「Digital DNA」介紹

1. 本書探討數位變革下的機會與挑戰以及全球數位治理。數位變革改變了農業、製造業及服務業的營運模式。此外，也帶來了國際政治及經濟的挑戰，如：雲端運算與跨境資料移動；國際合作提高網路安全性及各國數位隱私保護標準互異。
2. 最適當的全球數位治理政策須先體認各國政策的差異性，找出國際間的共同基準或基本元素作為各國政策的準融和點(quasi-convergence)，以軟性規則(soft rules)共同達成特定目標，容許各國自行制定政策。此將可達成政策及技術創新雙贏局面。

陸、 心得及建議事項

- 一、 WTO 秘書長 Mr. Roberto Azevêdo 於會中提及「彈性 (flexibility)」10 餘次，顯見 MC11 目前雖有可能的議題，但成果為何仍未明，相關的議題討論應借鏡貿易便捷化協定的成功模式，如何透過彈性的安排來平衡已開發及開發中國家的關切將是 WTO 談判的重要課題。
- 二、 美國商務部長 Mr. Wilbur Ross 致詞時，具體說明 APEC CBPR 之執行情形及未來將擴大 CBPR 至所有 APEC 會員體。此亦為我國目前努力的方向，雙方未來可就此加強互動與合作。
- 三、 美國公協會及業者對 TiSA 及 TPP 抱持肯定態度，惟美國官方反應冷淡，近期 TiSA 復談或重返 TPP 可能性恐低。但會中多位產學人士以 APEC 機制說明數位貿易及網路治理等議題，我應善用 APEC 及 APEC 企業諮詢委員會 (ABAC) 場域與美國產官學各界進行交流。
- 四、 此次高峰會之與談人及出席人員多為美國公協會及跨國知名企業，如：

UPS、Fedex、VISA、Mastercard、Google、eBay、Walmart、Microsoft 等，建議未來可邀請我國具跨國經營之服務業者與會，藉此平台建立與美國產業界的溝通管道。

五、未來全球服務業高峰會及類似國際會議活動，建議我國應持續派員出席，除了增加參與的國際能見度之外，對於同仁的專業知識與能力建構的培養亦有相當助益。